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 2017-065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芜湖鑫晟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晟电工”）、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铜业”）、鑫古河金属（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古河”）、巴彦淖尔市飞尚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尚铜业”）

●本次担保额度：本次调整前，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 150,000 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 115,00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无逾期。

●本次是否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对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进行如下调整：

（一）鑫科材料给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调整前）	担保额度（调整后）
鑫科材料	鑫古河	10,000	0
鑫科材料	鑫晟电工	60,000	35,000

鑫科材料	鑫科铜业	0	44,000
小计		70,000	79,000

(二) 鑫科材料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调整前）	担保额度（调整后）
鑫科铜业	鑫科材料	0	6,000
小计		0	6,000

(三) 鑫科材料与第三方签订互保协议

单位：万元

协议双方		担保额度（调整前）	担保额度（调整后）
鑫科材料	飞尚铜业	60,000	30,000
鑫科材料	芜湖港口	20,000	0
小计		80,000	30,000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召开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上述担保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银行融资担保合同，其签署的银行融资担保合同与本次董事会形成的决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董事会不再对此银行融资担保形成单独决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鑫晟电工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芜湖鑫晟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叁亿元整

3、经营范围：铜基合金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制品、电工用铜线坯及各类束绞线、汽车用低压电线及各类电线电缆、辐照加工、电缆附件、电缆用材料、电力电器、电工器材及其它新材料的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凭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证经营）。

4、法定代表人：杨春泰

5、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龙腾路与永安路交叉口

6、财务状况（以下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鑫晟电工总资产 61,668.96 万元，总负债 42,611.86 万元，净资产 19,057.1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9.10%；2017 年 1-3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58,046.00 万元，净利润-424.23 万元。

7、鑫科材料持有鑫晟电工 100%的股权，鑫晟电工为鑫科材料全资子公司。

（二）鑫科铜业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叁亿陆仟万圆整

3、经营范围：铜基合金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制品、超细金属、稀有及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及制品）、特种材料、电线电缆、电工材料及其它新材料开发、生产、销售；辐射加工（限辐射安全许可证资质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以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法定代表人：陈锡龙

5、注册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南路 21 号

6、财务状况（以下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鑫科铜业总资产 186,828.89 万元，总负债 89,506.66 万元，净资产 97,322.24 万元，资产负债率 47.91%；2017 年 1-3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49,307.45 万元，净利润 1,078.84 万元。

7、鑫科材料持有鑫科铜业 100%的股权，鑫科铜业为鑫科材料的全资子公司。

（三）鑫古河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鑫古河金属（无锡）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陆拾贰亿伍仟万日元

3、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铜合金复合材料、新型铜合金材料、铜合金复合材料及其他有色合金材料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法定代表人：王生

5、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区长江南路 25 号

6、财务状况（以下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鑫古河总资产 32,035.96 万元，总负债 5,597.04 万元，净资产 26,438.9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7.47%；2017 年 1-3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14,483.59 万元，净利润 272.50 万元。

7、鑫科材料持有鑫古河 60%的股权，鑫古河为鑫科材料控股子公司。

（四）飞尚铜业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巴彦淖尔市飞尚铜业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叁亿柒仟肆佰贰拾万圆整

3、经营范围：金属及合金产品的生产销售；电工材料、电线电缆、化工产品、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和销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不得生产经营，国家明令禁止的除外）。

4、法定代表人：黄文来

5、注册地址：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青山工业园区

6、财务状况（以下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内蒙铜业总资产 140,736.74 万元，总负债 75,036.67 万元，净资产 65,700.07 万元，资产负债率 53.32%；2017 年 1-3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84,035.50 万元，净利润 1,160.62 万元。

7、本公司原董事李非文先生曾担任飞尚铜业董事。2015 年 8 月李非文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具有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情形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视同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规定。李非文先生辞职已超过 12 个月，且公司和飞尚铜业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鑫科材料与飞尚铜业之间的互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担保主要内容

（一）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

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调整对外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85,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鑫科材料与第三方签订互保协议

鉴于公司和飞尚铜业各自的发展需要，且飞尚铜业信誉良好，运作正常，对其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公司拟重新和飞尚铜业签订互保协议。

互保额度：30,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原与飞尚铜业签订的额度为 60,000 万元的互保协议自上述互保协议生效之日起终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事宜，有利于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的顺利进行。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调整前，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 150,000 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 115,00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无逾期。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0 日